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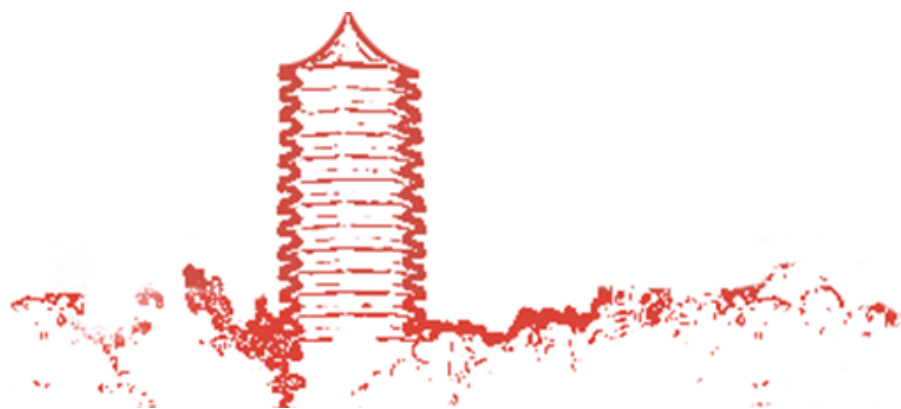


“挑战杯” 系列赛事**参赛手册**

卷首语

科技挑战当代青年，青年主宰未来科技。当代大学生正用自己的青春和智慧，去实现中华民族的繁荣与富强。

学术是北大永远高扬的旗帜。走进风景如画的燕园，在为湖光塔影、亭台楼榭驻足时，你更会被北大学子积极向上的蓬勃朝气所激励。继承和发扬百年北大“勤奋，严谨，求实，创新”的优良学风，在任何情况下，始终是新世纪所有北大人的共同理想和努力方向。



北京大学的“挑战杯”已经走过了她的十九个春秋。新一届北京大学“挑战杯”系列赛事即将展开。为此，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特编写此参赛指导手册，以使广大师生更多地了解“挑战杯”，积极参与到“挑战杯”竞赛中来，确保参赛、评审等工作的顺利开展。

什么是“挑战杯”？如何参加“挑战杯”？“挑战杯”究竟有多大的影响力？你希望在这场高水平的竞赛中完善自我，迎接挑战吗？那么，让我们一起翻开这本手册吧！

目录

前言	1
我为什么要参加“挑战杯”竞赛?	1
赛事介绍	2
“挑战杯”系列赛事简介	2
组织机构简介	3
相关项目简介	4
赛程详解	5
“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参赛流程	5
跨学科学学生课外科技作品竞赛参赛流程	12
特别贡献奖竞赛参赛流程	15
相关制度	17
第二十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评审办法	17
第二十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资助办法	21
跨学科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资助办法	23
特别贡献奖竞赛评选办法	25
特别贡献奖竞赛重点资助课题招标实施办法	26
Q&A	27
关于“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	27
关于跨学科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30
关于特别贡献奖竞赛	31

后记	32
青年·挑战·未来	32
附录	33
《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一级学科	33

前言

●我为什么要参加“挑战杯”竞赛？

北京大学“挑战杯”系列赛事是校内规模最大、最具权威性和影响力的学生课外学术科研活动。“挑战杯”的参赛面广，课题选择自由度大，学术含量高，年年都吸引了众多科研爱好者同场竞技。它不仅鼓励和推动了学生科研活动的开展，更成为同学们施展才华的舞台。北大“挑战杯”已经举办了十九届，届届都成为校内的一大焦点。

学习钻研的机会

参与“挑战杯”，可以与同学合作，在互相学习中激发灵感；更可得名师的指导，常常有“茅塞顿开”的欣喜。各个院系的实验室、资料室对“挑战杯”的参与者也大多是一路绿灯。“挑战杯”能提供给你尽可能多的便利和资金、人力支持，使你拥有一个陶然书海、求索真知的机会。

发掘自己的潜力

“挑战杯”并非高不可攀，其宗旨重在挑战，所考验的是你的勇气和灵感。只要你踏上征途，必会有所收获。探索过程可能漫长而艰苦，也可能经历坎坷失败，从一次次挫折中吸取教训，完善自我，获得宝贵的科研经验。回眸之时，你会欣喜地发现，除了成功之外，你更大的收获是发掘了自己更多的潜力！

准备明天的腾飞

参赛同学的部分优秀作品经专家组评选后送交参加全国“挑战杯”竞赛，为校争光，为己添彩。确有实际价值的作品，“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会积极对外推介，使作品能够真正转化为现实的经济与社会效益。一句话，“挑战杯”竞赛将是一个学生描绘多彩明天的重要一笔。

北大“挑战杯”竞赛给我们充分的自由空间，去开拓我们的思维，发挥我们的想象，实践我们的想法，最终，证明我们的价值！让我们一起充满信心，迎接挑战吧！

赛事介绍

● “挑战杯”系列赛事简介

北京大学“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挑战杯”竞赛）

北京大学“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是校内学生课外科技活动的最高奖，每年评选一次，现已成为北京大学影响力最大的学术奖项。设立这一奖项的宗旨是：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勤奋学习，勇于创新，全面发展，迎接挑战。

该奖项的评审活动由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

近年来，每年都有三百多件作品参加评审，这些作品包括理工农医类学术论文、社会调查报告和人文社科类学术论文、发明制作三大类，经过院系初评、校级复评和决赛答辩三个环节，最终评出特、一、二、三等奖。部分优秀作品将报送参加首都大学生“挑战杯”竞赛和“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跨学科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为顺应近些年来跨学科领域研究和跨学科人才培养的发展趋势，满足北大学生日益增长的跨学科学习和研究的需求，自第十七届“挑战杯”起，“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联合学生科学技术协会，开始举办跨学科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跨学科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是北京大学“挑战杯”系列赛事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独立于“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的一项赛事，是北京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研活动体系中的重要一环。

为了鼓励同学们对跨学科领域的探索研究，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特别规定，获得“跨学科”竞赛特、一等奖的作品将被同时授予“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的相应奖项。

特别贡献奖竞赛

特别贡献奖是“挑战杯”系列赛事的重要组成部分，目的是鼓励在校学生为北大发展献计献策。

特别贡献奖自设立以来，每届都有数十件作品参赛。这些作品涉及校园环境治理、教育教学管理、校园生活调查、心理状况研究、北大形象维护等诸多领域。参赛同学立足北大现实，细致观察，理性分析，提出了诸多富有建设性的想法，为学校的发展贡献出了自己的智慧和力量。

为了进一步鼓励在校学生参与到这项对北大发展具有深远意义的赛事中来，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特别规定，自第十八届“挑战杯”系列赛事起，获得特别贡献奖特等奖的作品将被同时授予“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特等奖。

●组织机构简介

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

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是“挑战杯”科技工程的组织管理部门，主要职能有以下四个方面：

- 1.面向全校学生的科学技术知识的普及性活动，如结合课堂教学和拓宽学生知识面的讲座、研讨会、展示会、咨询和参观等。
- 2.面向学生科技骨干的提高性活动，包括重点支持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向学生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的项目资助。
- 3.为激励和检验全校学生的课外科技活动而开展的各种竞赛活动，如组织和开展校内每年一度的“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及其他专项竞赛。
- 4.为迎接新技术革命和未来挑战而开展各类创新、创业活动，包括组织开展和参加校内、北京市和全国性的创业计划大赛。

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

由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领导小组领导、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指导的学生科技骨干的群众性组织，成立于1994年12月。科协的宗旨是团结学生科技骨干，提高学生的科研能力，鼓励创新，活跃校园科技文化，致力于北大科技事业的腾飞，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生产力。

●相关项目简介

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

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是经学校批准，推动全校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健康、有序、高效发展，促进学生思想、品德、知识、能力等全面提升的人才培养工程，于1994年11月正式启动。其宗旨在于鼓励学生为迎接新技术革命和未来的挑战而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勤奋学习、勇于创新，奠定坚实的科学文化知识、科技创新意识和学术科研能力等多方面素质基础。

北京大学学生课外研究与开发基金

设立于1994年11月，用于资助学生独立自主地开展课外学术科研和技术开发活动。本届“挑战杯”的资助总额为7万元左右，其中通过审核的理科作品每项资助1000元，文科作品每项800元，跨学科作品每项1600—2000元。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是由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主办，国内著名大学和新闻单位联合发起，在国家教育部支持下组织开展的大学生课外科技文化活动中的一项具有导向性、示范性和群众性的全国性竞赛活动。

这项活动自1989年以来已经分别在清华大学、浙江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武汉大学、南京理工大学、重庆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复旦大学、南开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成功地举办了十一届。备受瞩目的第十二届全国“挑战杯”竞赛将于2011年11月举行。

由于这项活动在较高层次上展示了我国各高校的育人成果，并推动了高校与社会之间的交流，如今已成为高校学生课外科技活动中的一项主导性活动，成为促进高校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有效方式。

赛程详解

● “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参赛流程



开题

参加“挑战杯”竞赛，先要选择好一个题目。一个好的选题，对一件“挑战杯”作品来说至关重要。要多和导师沟通，征求导师对于选题的意见。无论你是否已选好了题目，以下几点内容都需要你认真了解。

● 参赛作品类别：

“挑战杯”竞赛将参赛作品分为A、B、C三大类，要清楚自己作品所属的类别，因为这不仅是报名时需要填写的一项内容，还是正赛中某些阶段的评审所采用的分类依据。

A. 理、工、农、医类学术论文（“理”包括数学、物理、化学、天文、生命科学等；“工”包括石油、化工、仪器仪表、能源、材料等）。题目示例：控制着落法制备蛇形碳纳米管

B. 社会调查报告和人文社科类学术论文（包括哲学、历史、政治、经济、社会、法律、教育等）。题目示例：常住型访民的生活——基于群体动力的研究

C. 发明制作（包括化工、机械与控制、计算机、电工、电子、电信等）。题目示例：多关节智能人工下肢



〔老师们说〕一定要找寻一个好的idea，从直觉上来说能够吸引人，而且具有社会价值。idea可以从多个方面来发生。针对自己的idea，找出idea的特点。我发现一些同学的立足点还是过于“平庸陈旧”了一些。总体看，评委首先关注的是选题。好的选题，就成功了一半。综观我们的一些题目，过于宏大。这种题目，不是我们做的，是国家总理做的。

●对参赛者身份的要求：

凡2012年7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并尚在校的全日制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均可申报作品。参赛者不受专业限制。

●对参赛作品内容的要求：

参赛作品必须是距申报日以前两年内完成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或社会实践活动成果。“距竞赛申报日以前两年内完成”是指作品完成最后工作的时间距竞赛申报日不到两年，而非在两年内完成全部工作。同时，往年参赛作品禁止重复参赛。

注意！以下四类作品不在申报范围内：

- 1.毕业设计或课程设计（论文）
- 2.学年论文或学位论文
- 3.国际竞赛上获奖的作品
- 4.获国家级奖励成果

●对参赛作品形式的规范：

- 1.所有参赛作品的有关资料都必须是中文的（发表作品为外文或少数民族文字者，要附有汉语文本），以四号楷体字打印在A4纸上（文章版面尺寸14.5cm×22cm），附于申报书后。
- 2.人文社会科学类参赛作品，每篇论文在8000字以内，每份调查报告在15000字以内。
- 3.发明制作类作品（C类）申报时必须附有研究报告，并提供图表、曲线、实验数据、原理结构图、外观图（照片）等。鉴定证书和应用证书也可一同附上。



〔老师们说〕一定要规范！有些本科生作品朝气蓬勃，但是也容易出现规范不足的问题。例如，我一拿到作品，尤其是人文社科的，首先我是看作品的参考文献，会看数据出处。如果你在这里打了折扣，会很可惜。

报名

确定参加“挑战杯”竞赛后，你应当及时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申请报名。本届“挑战杯”竞赛的报名时间为2011年10月至2012年2月，你可在这段时间中从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或未名BBS团委学术科创部（XSKC）版下载并填写

《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参赛作品报名表》，并发至 pkutzb@163.com。



[特别提醒] 报名环节的主要目的是便于你从“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举办的宣讲会、系列培训讲座中获取“挑战杯”竞赛各项参赛信息和研究指导。参赛同学报名后，还需要在院系初评阶段（2012年3月）登陆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立项申报，填写作品详细信息。

申请资助

• 申请资助

请到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或未名BBS团委学术科创部(XSKC)版下载并填写《北京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资助项目申请书》，在规定的时间内交到你所在院系团委，由院系团委评审并审批。

• 获得资助



[特别提醒] 该类资助项目不能与跨学科作品、特别贡献奖重点资助课题同时申请。

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将根据院系推荐确定受资助项目。资助申请项目1-5件的院系可获得资助名额1个；资助申请项目6-10件的院系可获得资助名额2个；资助申请项目11-15件的院系可获得资助名额3个；资助申请项目16件及以上的院系可获得资助名额4个。

如果你的申请项目被定为资助项目，那么你必须同“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签订协议书。根据协议书的规定，申请资助者须于规定的时间内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上交附有专家评价的中期报告一份，一般为12月份，并同时报销全部资助金额的一半。最终结果公布以后，你必须获得二等（含二等）奖以上等级奖，方能获得另一半资助。

毫无疑问，如果你获得资助，你就必须参加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

• 报销发票事宜以及其他一些注意事项。



[特别提醒] 没有申请或者申请但未获得资助的作品，也可以直接参加第二十届“挑战杯”竞赛院系初评。所有参赛作品在同等条件下进行评审（时间为2012年3月，请密切关注相关通知）

项目完成后，你应将使用该项目基金购买的仪器、设备、资料等交还“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如该项目产生经济效益，你还应偿还资助基金。减免偿还基金事宜，由“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审核确定。所有资助的支出必须具有正式发票，收据无效。正式发票到“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报销。

报销发票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1. 如果需要外出采访或查找资料，可乘公共汽车或出租车，出差限报硬座火车票；
2. 学生在外地旅馆的发票限每天25元/人；
3. 只标注“文具”、“办公用品”、“礼品”等字样的发票不得报销，购买以上物品的发票应写明所购具体物品名称；
4. 为使所购图书资料得到充分使用，申请人应将所购图书交回“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或所在院（系、所、中心）的资料室，并由资料室写明收据（注明书名及价格），方可报销购书发票。

展开研究

确定题目、申请资助的工作完成后，你就得投入时间精心完成作品啦。

作品申报



〔老师们说〕1.认识问题应从实际入手，不管学位读到多高，一样需要尊重事实，尊重客观规律。理论来源于实践，来源于生活，可是高于生活实践，我们要做的是将理论结合在实践之中，而不是生搬硬套。2.要学会从不同角度看待问题，将一个问题多角度的理解，就有不同的答案；另一方面我们要抓细节，细节往往能颠覆一个事实。很多调研类作品基础很好，可惜没有继续数据挖掘。3.要学会利用团队作战的强劲战斗力。坦诚讲，在其他条件基本相似的情况下，我会给组合型团队更高的分数。4.一定要学会“利用”指导教师。教师的指导作用，会体现在你们的作品里。一个优秀的作品，应该也凝聚老师的心血。很可惜在这一点上，我们的一些作品虽然一样挂“指导教师”的名字，但是仅仅是挂名而已。“挑战杯”名义上是考察学生，实际上也是考察老师的能力，考察各大院校的科研实力。在老师指导下的学生更能有方向，更能取得优异的成绩。

经过几个月的研究，想必你的作品已基本成型了吧？再利用寒假的时间将作品进行一些修改，接着就要进行作品的申报了。

这时，你应该及时登陆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进行网

上作品申报（时间是在春季学期开学初，届时“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会发布详细通知和操作说明），并将作品申报表的打印版上交至你所在的院系团委，经院系团委审核确定并经本人签字后，作品申报表由院系一并上交至“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



[特别提醒] 作品申报可以看作是“挑战杯”竞赛的正式报名，无论你是否在之前的报名环节中发送了报名表，都需要认真完成作品申报才能参加“挑战杯”竞赛。另外，请同学们在作品申报前，将作品名称、作者排序等重要信息最终确定后再进行填写和提交，我们将以此作为今后各项工作的最主要依据。

院系初评

要注意如下规定：

若以个人作品申报，申报者必须承担作品60%以上的工作，且须出具证明，合作者不能超过两人；凡作者超过三人的项目，或作者不超过三人，但无法区分第一作者，均须申报集体作品。若以集体作品申报，除填写集体作品名称外，还要注明一位学历最高的作者为集体项目的代表，集体作者必须均为学生。作品须经作者本人或集体申报，由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指导教师（或教研组）推荐，经本院系学籍管理、教务、科研管理部门审核确认（签章齐全）。

你的参赛作品申报后，还需在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提交作品，本院（系、所、中心）将对申报作品进行初评。各院（系、所、中心）评出推荐奖，并和特别贡献奖一起推荐至“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

校级复评、决赛答辩

如果你的作品通过了所在院系的初评，即获得了推荐奖，那么就将参加全校的复评。

“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将依实际情况对参评作品进行一定分组，并按相应评分标准，聘请专家进行复评。

复评结束后，“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将及时进行统分，并将聘请专家对复评分数靠前的作品作者进行决赛问辩。

评奖及报送全国“挑战杯”竞赛

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系列赛事参赛手册

决赛答辩结束后，评奖也就接着展开了。若你的作品在院系的初评中获得了“三等奖”推荐，那你将不经过复评而直接获得本届“挑战杯”竞赛三等奖。

院系经初评上报的推荐奖将参加由“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统一组织的复评。对于进入复评的作品，“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评出特、一、二等奖。

对于组织开展“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工作成绩显著的单位，“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均予以表彰和奖励，并颁发团体奖或组织工作奖，获团体一等奖的院系将被授予“王选杯”。

本科生“研究课程”项目作品参与“挑战杯”竞赛

为进一步激发广大同学的学术科研热情，繁荣校园学术氛围和科技文化，本科生“研究课程”项目与“挑战杯”竞赛于近期建立了合作机制。基本合作方式为：在一期本科生“研究课程”项目结题后（第1年的9月份），除“著政基金”外（因“挑战杯”竞赛要求作品语言是中文），其他项目都具备参与到“挑战杯”竞赛中的资格（第二年的3、4月份）。

具体操作如下：

- 1.2012年2月下旬，教务部将2011年9月结题项目名单提供给“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由后者面向全校各院系团委发布。
- 2.2012年3月上旬，院系团委在征得作者同意的基础上，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推荐本科生“研究课程”项目，推荐方式如下：结题项目数1-10件的院系可获得参与名额1个；结题项目数11-20件的院系可获得参与名额2个；结题项目数21-30件的院系可获得参与名额3个；结题项目数31以上的院系可获得参与名额4个。此外，获得“优秀论文奖”的项目可不占用所在院系的推荐名额。
- 3.2012年3月下旬，院系团委推荐的本科生“研究课程”结题项目与通过“挑战杯”竞赛初评的作品一起参加“挑战杯”竞赛校级复评。
- 4.上述事项中未提及的竞赛环节保持原有的时间安排和操作流程不变。

参与教务部研究课程学分申请

为鼓励更多学有余力的学生参与科研学术竞赛活动，培养学生良好的创新能力和学术科研能力，服务于同学全面成长成才的需求，根据教务部《北京大学本科生研究课程相关管理规定（试行）》，参加“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且未选修“研究课程”的学生可以申请“研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系列赛事参赛手册

究课程”学分，具体规定如下。

• **申请时间**

每年秋季学期开学后至10月底结束。

• **申请“研究课程”学分的基本条件**

1.未受“本科生科研基金”资助（即未选修“研究课程”）的大四本科生，已进行科研活动或学术研究一年及以上，对研究课题的投入时间不少于600小时，经指导老师推荐，可以向院系申请“研究课程”学分。

2.在“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获得北京市二等奖及以上奖励。

• **申请“研究课程”学生的学分及成绩认定**

1.学生可以向本院系申请“研究课程”学分。从事跨院系、跨学科研究项目的学生，向指导教师所在院系提出申请。

2.各院系申请“研究课程”学分的学生与选修“研究课程”的学生，一同进行“研究课程”学分及成绩认定。教务部在对“研究课程”的学分及成绩审核后，按“任选课程”统一登录学生的成绩。

3.申请“研究课程”学分所提交论文的内容及所申请学分，不能与学年论文/毕业论文（设计）的内容、学分重复使用。

●跨学科学生课外科技作品竞赛参赛流程



开题

●研究内容要求

参赛作品研究的问题必须是跨学科的问题，必须从多个学科角度来加以探讨和研究。

“跨学科”的“学科”认定标准为国家1997年颁布《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中的一级学科（见附录）。即提交的跨学科作品所探讨的跨学科问题必须是至少从两个一级学科的角度进行探讨的问题。

●对参赛者以及参赛作品资格的要求：

基本要求与上文“挑战杯”的相关要求相同。

同时，为培养学生的团队协作精神，同时考虑到跨学科研究的复杂性，本次竞赛须以团队形式参加。团队成员须来自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院系（元培学院内按不同院系培养方案培养的学生也可组队参赛，但不能与所受培养院系的同学组队），最终提交作品的第一、第二作者须分属不同院系。

为鼓励本科学生参与跨学科研究，参与本次竞赛的团队成员至少有**1**名在校本科生。

报名

与上文“挑战杯”竞赛的相关要求相同。

申请资助

• 资助数量及金额

在参赛团队中确定数十个左右团队获得资助，每个团队最高资助额度2000元，最低资助额度1600元。

• 申请及评审

参赛团队须向学生科学技术协会（下简称学生科协）提交申请。学生科协组织专家学者审核后，确定受资助团队及相应资助额度。

• 签订协议并获得前半期资助

受资助团队须与学生科协签订资助协议，并于2011年12月上旬提交中期报告，同时领取前半期资助。

• 获得后半期资助

获得当届“跨学科”竞赛二等奖以上（含二等奖）的受资助团队才可以获得后半期资助。后半期资助将在颁奖典礼后发放。



【特别提醒】在“挑战杯”竞赛项目资助、特别贡献奖重点课题资助和“跨学科”竞赛资助三项资助中，同一作品只能申获其中一项；未获得资助的同学同样可以参赛。

作品申报

时间同样是在春季学期开学初。作品须集体申报，每一个学科方向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指导教师（或教研组）推荐，经参赛者所在院系学籍管理、教务、科研管理部门审核确认（签章齐全），并在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上提交（届时会发布详细说明）。

作品资格审核由学生科协组织进行，审核通过的作品进入当届“跨学科”竞赛的评审环节。

评审

评审阶段分为两个阶段，书面评审和决赛答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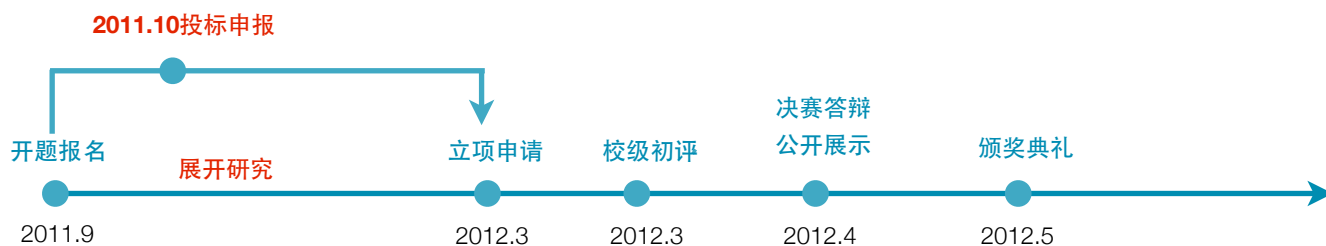
书面评审环节，学生科学技术协会将组织各院（系、所、中心）推荐的专家对每一件作品进行评审。作品申报的每一个学科方向上将有至少一名专家进行评审。评审将综合考虑作品的跨学科性、创新性、科学性、现实意义等方面。书面评审结束后，根据评审得分，取一定比例的作品进入决赛答辩。

决赛答辩环节将和“挑战杯”竞赛联合进行。进入决赛答辩的团队须要按作品的每个研究方向参加相应场次的答辩。

评奖表彰

- 1.未能进入决赛答辩的作品根据修正得分分别授予“跨学科奖”二等奖、三等奖以及鼓励奖。
- 2.在进入决赛答辩的作品中，综合考虑作品的书面评审得分和决赛答辩得分，以及本专、硕、博比例和学科作品数量比例确定一定数量作品为“跨学科奖”特等奖，同时授予“挑战杯”竞赛特等奖。进入决赛答辩的其他作品为“跨学科奖”一等奖，同时授予“挑战杯”竞赛一等奖。
- 3.由学生科协评出积极组织参赛的学生社团，授予“社团学术科创奖”。
- 4.授予优秀的团队荣誉证书，并给予项目资助。
- 5.优秀作品将有机会被推荐参加更高一级（首都“挑战杯”、全国“挑战杯”等）的学术科技竞赛。获北京市二等奖及以上的奖励可申请“研究课程”的学分。
- 6.有潜力或创意的作品有可能获得我校先进技术研究院、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等相关学术机构的课题、基金和项目的进一步支持。

●特别贡献奖竞赛参赛流程



开题

9月份，“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将向学校相关部门征求实际工作中需要研究的重要问题，并在是否适合学生开展学术研究等方面考量并确定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特别贡献奖重点资助课题。重点资助课题确定后，由“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面向全校发布，公开招标。

特别贡献奖作品开题，可以从公布的重点资助课题中选取。也可自行选择重点资助课题之外的与北大发展相关的课题进行研究。

报名

与上文“挑战杯”竞赛的相关要求相同。

投标申报

希望选取重点资助课题作为研究课题的参赛作品，可以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进行投标申报。

申报者须在指定日期内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提交《北京大学特别贡献奖竞赛重点资助课题投标申报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核实申报书中各项内容后，综合考虑申报者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在征得发标方同意的基础上，确定中标者名单，并在11月中下旬公布中标者名单。

每个课题可以有两个以上中标者，每个中标者将获得800元以上资助。中标者须于2011年12月上旬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提交课题研究中期报告，经审核合格可获得前半期资助。中标者须参与特别贡献奖评选，竞赛结束时发放另一半资助。

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系列赛事参赛手册

立项申请

时间与“跨学科”竞赛基本相同，方式参照“挑战杯”竞赛，打印版提交地点是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老生物楼218室）校团委。

评审

评审分为两个阶段，书面评审和决赛答辩。

书面评审环节，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将邀请校内学者及相关部门老师组成评审小组，对申报特别贡献奖的作品进行评审，并按照评审成绩的高低，从特别贡献奖的申报作品中按照一定比例确定进入决赛答辩的作品名单。

决赛答辩环节将和“挑战杯”竞赛联合进行。进入决赛答辩的团队根据自己作品的学术研究方向进行答辩。

评奖表彰

- 1.未能进入决赛答辩的作品根据修正得分分别授予特别贡献奖二等奖、三等奖以及鼓励奖。
- 2.在进入决赛答辩的作品中，综合考虑作品的书面评审得分和决赛答辩得分，以及本专、硕、博比例和学科作品数量比例确定一定数量作品为特别贡献奖特等奖，同时授予“挑战杯”竞赛特等奖。
- 3.特别贡献奖获奖作品均有机会被选入当届特别贡献奖文集。

相关制度

●第二十八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评审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学生课外科学技术活动的几点意见》（校发[1995]65号）的有关精神，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设立的宗旨是：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勤奋学习、勇于创新、全面发展、迎接挑战。

●第三条

“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的评审由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由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

第二章 作品申报及其形式审查标准

●第四条

“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的作品申报工作将于2011年3月开始，若有特殊情况可由“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另行安排。

●第五条

作品申报者必须是2012年7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并尚在校的本、专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

●第六条

若为个人作品，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A.申报者必须是作品的第一作者（承担60%以上的工作量），且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及发表的有关作品上所署的第一作者均为申报者（或有申报者承担60%以上工作量的公证证明）

B.合作者不超过三人

C.申报者与合作者都符合第五条要求

•第七条

若为集体作品，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A.所有作者都符合第五条要求
- B.所有作者中学历最高者作为申报项目的代表
- C.申报书填写集体名称

•第八条

作品必须是距竞赛申报日以前两年内完成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和社会实践活动成果，并且要求：

- A.非毕业设计和课程设计（论文）
- B.非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
- C.非国际竞赛获奖作品
- D.非国家级奖励成果

“距竞赛申报日以前两年内完成”是指作品完成最后工作的时间距竞赛申报日不到两年，而非在两年内完成全部工作。同时，往年参赛作品禁止重复参赛。

•第九条

申报作品类别分为：

- A.理(包括数学、物理、化学、天文、生命科学等)、工(包括石油、化工、仪器仪表、能源、材料等)、农、医类学术论文
- B.社会调查报告和人文社科类学术论文（包括文史哲、政治、经济、社会、法律、教育等）
- C.发明制作（包括化工、机械与控制、计算机、电子、电工、电信等）

•第十条

参赛作品涉及下列内容时，申报单位必须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评审

- A.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须有省级以上农科部门或科研院所开具的证明
- B.对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须有省级以上林业部门开具的证明（证明该项研究的过程中未产生对所研究的动植物繁衍、生长不利的影响）
- C.新药物的研究，须有卫生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鉴定证明
- D.医疗卫生研究须通过专家鉴定，并最好附上在公开发行的专业性杂志上发表过的文章
- E.涉及燃气用具等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关用具的研究，须有国家相应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认定证明

•第十一条

参赛作品须经作者本人或集体申报，由一名及以上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指导教师（或教研组）推荐，经本院系团委审核确认（签章齐全）。

•第十二条

发明制作类作品申报时必须附有研究报告，并提供图表、曲线、实验数据、原理结构图、外观图（照片）等。鉴定证书和应用证书也可一同附上。

•第十三条

有关资料必须是中文（发表作品为外文或少数民族文字者，要附有汉语文本）。

•第十四条

参赛作品按照作者学历划分为本、专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三级，有合作者的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按学历最高者区分，只要存在高学历作者，即将作品划入相应的高学历组别，例：某件个人作品的第一作者为本科生，但合作者中存在硕士研究生，则该作品属于硕士研究生组别。

•第十五条

作品的形式审查由第一作者所在的院系完成。“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有权进行复查，一旦发现不合格者即取消其参赛资格。

第三章 初评及复评作品推荐

•第十六条

初评由各院（系、所、中心）组织一个3-7人的专家组对本院（系、所、中心）的作品进行初评。

•第十七条

评审过程中综合考虑作品的科学性、先进性、现实意义和综合权重四方面的因素。

•第十八条

各院（系、所、中心）经过初评，将作品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推荐参加复评。推荐参加复评作品数量将由“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视参赛情况统一配比。

第四章 终审及评奖

•第二十条

终审按A（理、工、农、医类学术论文）、B（社会调查报告和人文社科类学术论文）、C（发明制作）三大类组织三个专家组分别进行评审。专家组由“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根据复评作品的分类情况从各院系推荐的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专家中统一协调产生。

•第二十条

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系列赛事参赛手册

各专家组按本、专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分别进行评比。

●**第二十一条**

各院系推荐的作品由相应的专家组进行评审，各组专家按照作品的科学性、先进性、现实意义和综合权重四方面的因素进行打分。

●**第二十二条**

评审采用修正分制：每个评委对需要其评审的每件作品打出百分制的原始分，一件作品的原始分除以该评委所打出所有分数的平均分得出该评委对该件作品的修正分，一件作品所有评委的修正分相加即得出作品的修正总分。

●**第二十三条**

根据评审得分高低按一定比例选出适量作品，由各专家组统一进行问辩，问辩同样采用修正分制。

●**第二十四条**

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设特、一、二、三等奖。凡由院系推荐为三等奖的作品经资格审查合格将自动获得“三等奖”；凡由院系推荐进入全校统一复评但未进入决赛答辩的作品将获得“二等奖”。

●**第二十五条**

在进入决赛答辩的作品中，综合考虑作品的复评得分和问辩得分，以及本专、硕、博比例和文理科作品数量比例，确定一定数量作品为特等奖获奖作品，进入决赛答辩的其他作品为一等奖获奖作品。

●**第二十六条**

根据竞赛作品情况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章程》，由“挑战杯”科技工程领导小组讨论决定，推选优秀作品参加“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的解释权属于“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

●第二十个“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资助办法

资助金额

第二十个“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作品资助的经费总额为7万元人民币左右。文科资助800元/项；理科项目资助1000元/项。

申请方式

受资助作品须向所在院系团委申请，由各院系根据本院受资助作品名额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推荐，其中：作品申报数量在1-5件的院系可获得1个资助名额；作品申报数量在6-10件的院系可获得2个资助名额；作品申报数量在11-15件的院系可获得3个资助名额；作品申报数量在16件以上的院系可获得4个资助名额。

签订协议

受资助者须同“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签订资助协议，并于2011年12月上旬提交中期报告，同时领取前半期资助。

参加竞赛

2012年3月上旬，受资助的项目必须参加第二十个“挑战杯”竞赛。未获资助的项目也可参赛。所有参赛作品在同等条件下进行评审。

注意事项

1. 申请人最晚应于2012年2月完成该项目，并同时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上交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成果报告。
2. 项目完成后，申请人应将用该项目基金购买的仪器、设备、资料等交给“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审核决定。
3. 如该项目产生经济效益，申请人将偿还资助资金。减免偿还基金事宜，由“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审核决定。
4. 所有支出必须有正式发票，收据无效。正式发票需在“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报销，并遵守以下规定：
 - 科研所用发票只能于次年3月15日以前报销。
 - 如果需要外出采访或查找资料，可乘公共汽车、出租车，外地出差限报销硬座火车票。
 - 学生在外地旅馆的发票限25元/人·天。
 - 只标注“文具”、“办公用品”、“礼品”等字样的发票不得报销，购买以上物品的发票须写明所购具体物品。

- 为使所购图书资料得以充分使用，被资助人须将所购图书交回“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或所在院（系、所、中心）的资料室，并由资料室写明收据（注明书名及书价），方可报销购书发票。



【特别提醒】 凡申请第二十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资助或特别贡献奖重点资助课题的项目不得再参与此类资助项目申请。

●跨学科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资助办法

资助金额

最低1600元/项；最高2000元/项。

申请方式

参赛者可向北京大学学生科技协会申请资助。申请资助者可在北大未名BBS团委学术科创部（XSKC）版或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下载《北京大学跨学科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资助项目申请书》，填写好相关内容后，须将电子版发至pkukxk@163.com，并将纸质版交至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老生物楼218室）。学生科协技术协会将组织专家组对申请资助的“跨学科”竞赛作品进行综合评审，选定受资助项目。

签订协议

受资助者须同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签订资助协议，并于2010年12月上旬提交中期报告，经学生科技协会审批，领取前半期资助。

参加竞赛

2012年3月，受资助项目必须参加“跨学科”竞赛。未获资助的项目也可参赛。所有参赛作品在同等条件下进行评审。

注意事项

1. 申请人最晚应于2012年2月完成该项目，并同时向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上交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成果报告。
2. 项目完成后，申请人应将用该项目基金购买的仪器、设备、资料等交给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
3. 如该项目产生经济效益，申请人将偿还资助资金。减免偿还基金事宜，由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审核决定。
4. 所有支出必须有正式发票，收据无效。正式发票需在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报销，并遵守以下规定：
 - 科研所用发票只能于次年3月15日以前报销。
 - 如果需要外出采访或查找资料，可乘公共汽车、出租车，外地出差限报销硬座火车票。
 - 学生在外地旅馆的发票限25元/人·天。
 - 只标注“文具”、“办公用品”、“礼品”等字样的发票不得报销，购买以上物品的发票须写明所购具体物品。

- 为使所购图书资料得以充分使用，被资助人须将所购图书交回北京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或所在院（系、所、中心）的资料室，并由资料室写明收据（注明书名及书价），方可报销购书发票。



【特别提醒】 凡申请第二十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资助或特别贡献奖重点资助课题的项目不得再参与此类资助项目申请。

●特别贡献奖竞赛评选办法

1. 本着“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勤奋学习、勇于创新、全面发展、迎接挑战”的宗旨，为把北京大学早日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大学，鼓励同学们为北大发展献计献策，本届“挑战杯”系列赛事继续保留特别贡献奖，专门奖励为北大发展所进行课题研究。
2. 申报特别贡献奖的参赛作品的主要研究内容必须是与北大发展密切相关的问题，具有科学性、先进性和现实意义。
3. 本届特别贡献奖与“挑战杯”竞赛相互独立，不可同时申报。获得特别贡献奖特等奖的作品可同时获得“挑战杯”竞赛特等奖。
4. 本届特别贡献奖参赛作品需于规定时间内在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上申报，经院系审核和“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批准后获得特别贡献奖参赛资格，并于规定时间内在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上提交作品。
5. 北京大学“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将邀请校内学者及相关部门老师组成评审小组，对申报特别贡献奖的作品进行评审，并按照评审成绩的高低，从特别贡献奖的申报作品中按照一定比例确定获奖作品名额。
- 6.其他规定参照《北京大学第二十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评审办法》。

●特别贡献奖竞赛重点资助课题招标实施办法

为支持和促进北京大学“挑战杯”系列赛事学生关注北大自身发展过程中的问题和需要，增强特别贡献奖课题研究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特制定本办法。

1. “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向学校相关部门征求实际工作中需要研究的重要问题，并在是否适合学生开展学术研究等方面考量确定为北京大学特别贡献奖竞赛重点资助课题。重点资助课题确定后，由“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面向全校发布，公开招标。

2. 申请重点资助课题者须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提交《北京大学特别贡献奖竞赛重点资助课题投标申报书》。

3. “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核实申报书中各项内容后，综合考虑申报者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在征得发标方同意的基础上，确定中标者名单。

4. 每个课题可以有两个以上中标者，每个中标者将获得800元以上资助。

5. 中标者须于2011年12月上旬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提交课题研究中期报告，经审核合格可获得前半期资助。

6. 中标者须于2012年2月完成作品，参加特别贡献奖评审。获得特别贡献奖二等奖以上（包括二等奖）的中标作品可领取后半期资助。

7. 申报程序：

- 选择面向全校公开招标的北京大学“挑战杯”特别贡献奖重点资助课题。
- 凡申报上述重点资助课题者向“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提交《北京大学特别贡献奖竞赛重点资助课题投标申报书》。
- 具体招标课题信息及《北京大学特别贡献奖竞赛重点资助课题投标申报书》，请关注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或未名BBS团委学术科创部（XSKC）版。

8. “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将在11月中下旬公布中标者名单。

9. 本办法的解释权属于“挑战杯”科技工程办公室。



●关于“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

报名&资助申请

Q: 关于团体项目，是以三人为上限？另外，集体项目和个人项目是分开评奖吗？可以一人同时申请一个个人项目和一个集体项目并担任主要负责人吗？

A: 关于第一个问题：“挑战杯”竞赛作品可以为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个人作品作者人数上限为三人，集体作品作者人数下限为二人，无上限。关于第二个问题：集体作品与个人作品统一评奖。关于第三个问题：同一“挑战杯”参赛作品只可申请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中一项。如果您有两个作品，作者存在研究投入的差异，可以分别申请个人作品与集体作品。作品负责人由你们团队按照研究投入不同协定。

Q: 综述类作品可以申请挑战杯吗？

A: “挑战杯”参赛作品分三类：**A**理工农医类；**B**人文社科、社会调查报告类；**C**科技发明制作类。综述类作品没有具体参赛限制，鼓励大家创新研究，做出自己的学术成果。

Q:关于集体作品，三人集体参赛作品可以不区分第一作者吗？填表的时候第一作者可以空缺吗？

A:每个参赛作品需要一名项目负责人。填表的时候需要填写第一作者（集体作品为负责人）信息。

Q: 请问指导老师必须是本校的吗？其他机构副高以上职称者可以吗？

A: 可以，只要符合级别要求。

Q:我们想报集体项目，但是报名表中只有项目负责人一栏，那其他人的信息填在哪？

A:其他人的信息在报名环节不用填写，只要填写项目负责人的信息保证可以联系到您的团队就可以了。其他作者信息在明年3月的立项环节才需要详细填写。

Q:资助申请是不是交到院团委就可以了？非特别贡献奖，非跨学科。

A:是的。

Q:电子版申报书导师签名和最后一栏导师或院系团委推荐意见是否可以空着？

A:电子版可以空着。

中期报告&网上立项

Q:如果不申请资助的项目，是否还要提交中期报告呢？

A:不申请资助不需要提交中期报告，明年3月上旬网上立项之前完成作品即可。

Q:中期如何报账？交报告的时候直接把发票带去吗？调研只做了一部分,那以后的费用还给报吗？

A:交中期报告的时候不用带发票，关于报账会另行通知。资助分两期，每期各一半，以后的费用可以在后半期报。

Q:我们的研究下一步要做一些访谈，访谈后要付给调查对象报酬。这方面一般的做法是直接付现金，但这样就没有发票，可以让调查对象签字证明么（比如像心理学实验付被试费那样，要求填写学号、姓名、身份证号、报酬数量）？还是说我们只能给调查对象购买小礼品，按礼品的发票报销？

A:资助报账需要正式发票。建议利用其他开销的票据代替。

Q:网站上说上传的作品中不能出现作者和指导老师的信息，打印的作品中是不是也不能有相关的信息呢？

A:初评阶段，不用在网上提交作品。只有参加经过院系推荐，参加复评的作品才须网络上传作品。上传的作品中不可含有作者及指导老师信息（申报书已经包含相关信息）。打印的作品中也不能含有。

Q:关于参赛组别，我申报了集体作品，一共六个人，五个是我们院的都是对外汉语08硕，其中负责人也是；另一个是计算机系的，是07博士，怎么在网站生成了表立刻强制改成了博士生组别呢？我们负责的是作品的不同方面，难道必须报博士生组吗？我可以在word里面自己改为硕士生组吗？

A:根据规定，参赛作品的组别是以组中学历最高的那个人确定组别的。

Q:上传作品说明中有一项要求，即“作品中不可含有作者及导师相关信息，否则将被取消复评资格”。请问，如果作品中注明有所用调查材料来自学校某一个课题组（名称也标出来）的话，是否算是透漏了指导老师信息呢？

A:可以注明，但不可出现课题组的人员信息（姓名、院系等）。

Q:作品要打几份呢？是打三份，跟三张申请表对应么？

A:原则上如此，因为院系可能要留作备份。至少1份，可以问一下所在院系团委的具体要求。

Q:关于报名表的事情，早先并没有打算参加这届“挑战杯”，寒假回家花一段时间去几个乡做了个社会调查，回来就写了篇文章，参加挑战杯的投稿了。除了网络生成的打印表，并没填写过上学期的“报名表”。请问这有影响吗？

A:没有影响。

Q:上传的作品不能大于10M,但是由于结果里有图，压缩完了20M...该怎么办呢？

A:复评作品在上传时，请尽量不要超过10M，以防止评委老师在网络评审过程中，遇到问题。

评审

Q:关于初评，没有得到院系推荐的就算退出比赛了，不能继续参与评选了吗？

A:初评院系推荐的作品参与校级复评。没能获得推荐的作品不能参与“挑战杯”复评。但如果院系把你的作品推荐为“三等奖”，也不参与复评，但你已可获得“挑战杯”竞赛三等奖了。

Q:三等奖推荐和推荐奖有什么区别？

A:推荐奖是被推荐进入复评环节的作品获得的奖项。参与复评的作品至少获得二等奖以上。三等奖是院系初评中的优秀作品，即为本届竞赛校级三等奖，但不能参加复评。

Q:作品已经通过了初评，现在文章题目需要修改一下，可是学生科创平台上已经不能修改了，请问这个如何解决？

A:您可以在参加复评的时候自己在作品上修改过来，请将修改的题目发到我们邮箱里 pkutzb@163.com。

●关于跨学科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Q:关于“跨学科”竞赛指导老师职称，两个方向的指导老师，只有一个副教授以上职称可以吗？

A:可以。

Q:请问跨学科的作品可以是特别贡献课题吗？

A:不可以，“跨学科”竞赛与特别贡献奖相互独立。不可同时参加。

Q:关于跨学科网上立项，指导教师那里有一栏是意见，说是申报书打印后老师签字的内容。那是不是上学期交过去的那个申报表上的老师签字内容？但是表已经交了当时没有留备份，现在也记不清当时老师的意见是啥了，咋办？

A:前一年申报书上的是资助申请阶段时的签字。现在是正式参赛立项，进行评审环节，需要导师对所指导作品评定、签字。

Q:跨学科可以一个人做么？两个方向的导师的话，可否请已经开设该交叉二级学科的老师？如果这样的话算哪个方向的，如果这样是否还要两个方向的导师？

A:1.“跨学科”竞赛参赛团队成员数量必须为两人及以上，设置这项规定的目的在于保证学科的交叉性和培养参赛同学的团队意识。2.不同的方向需要不同的指导老师，交叉学科的老师也会有主攻方向，多一位更专业的指导老师可以获得更充分的指导吧。

Q:“跨学科”竞赛可以出多篇论文吗，就是每个研究方向各出一篇？在申报资助的时候，是否就需要每个方向的老师都签字呢？

A:关于第一个问题：如果你要参加“跨学科”竞赛，那么您这篇文章内容必须是包含两个一级学科以上的研究方向。因此，不能对同一个问题按照不同研究方向分解成多文，而是需要统一于一件作品之中。关于第二个问题：填写“跨学科”资助申报书的时候，作品的每个研究方向都需要相关老师、专家的推荐和签字。

Q:1.本课题小组参加“跨学科”竞赛，但是人员会发生较大调整，不清楚如何更改小组成员名单。2.当初申请课题资助的时候我们组只交了资助申请的表（后来没有申请上）没有提交参赛报名表，那个等我们把课题完全细化后再发送给贵部可以么？

A:1.人员可以调整，以明年2月底提交作品时为准。2.报名表明年3月上旬网上立项之前都可以提交。

Q:跨学科作品需要向各院系团委申报吗？还是直接上交科协就可以？

A:作品直接送交学生科协（团委218），联系电话：62755385

●关于特别贡献奖竞赛

Q:特别贡献奖是否只需要填写特殊贡献奖申请表，不需要填写挑战杯的申请表？

A:申请特别贡献奖招标课题，不需填写挑战杯的申请表。

Q:1.如果想研究那特别贡献招标课题中的一个，是不是必须申报资助？2.如果是集体项目下学期答辩的时候是不是必须负责人去还是小组中的一个人就好了没有特殊要求？

A:1.招标课题可以不申请资助，明年2月份提交作品参赛也可。2. 决赛答辩是需要负责人参加，如果是团队参赛，最好团队成员都能参与，这也是决赛答辩时评委判定团队合作，给作品评分的一个重要依据。

Q:特别贡献奖是否中标会影响最后的评审结果吗？

A:不会影响明年的评审，所有报名参赛作品享有同样的参赛权。

后记

●青年·挑战·未来

二十一世纪，将是中华民族大放异彩的世纪。

二十一世纪，知识创新将成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导力量，科技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结合将更加紧密。

二十一世纪，必将属于具有国际视野的、在各行业起引领作用的、具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

这，正是我们面临的挑战。

只有勇于迎接挑战的人们，才能真正地面向未来，拥有未来，开创未来。

向着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目标迈进的北京大学，正在努力使自己发展成为培养和造就高素质创新型人才的摇篮，成为认识未知世界、探求客观真理、为人类面临的重大课题提供科学依据的前沿，成为知识创新、推动科学技术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重要力量。

因此，我们深知，开创未来必须迎接迎战，而只有在挑战中战胜困难，超越自我，才能涌现出一大批创新的成果和人才。北京大学“挑战杯”也正在不断迎接新的挑战中丰富着自己的内涵，“面向未来，迎接挑战，锐意创新，全面发展”是我们秉承的基本信念。新一届“挑战杯”——五四青年科学奖竞赛即将到来，让我们抓住机遇，迎接挑战！

附录

● 《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一级学科

国家1997年颁布《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的学科、专业目录》，学科共分为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军事学和管理学12大门类，每大门类下设若干一级学科。

《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的学科、专业目录》规定的一级学科为：哲学；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法学、政治学、社会学、民族学；教育学、心理学、体育学；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艺术学；历史学；数学、物理学、化学、天文学、地理学、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地球物理学、地质学、生物学、系统科学；力学、机械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电气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建筑学、土木工程、水利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化学工程与技术、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矿业工程、石油与天然气工程、纺织科学与工程、轻工技术与工程、交通运输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兵器科学与技术、核科学与技术、农业工程、林业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作物学、园艺学、农业资源利用、植物保护、畜牧学、兽医学、林学、水产；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中医学、中西医结合、药学；军事思想及军事历史、战略学、战役学、战术学、军队指挥学、军制学、军事后勤学与军事装备学；工商管理、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图书馆、情报与档案管理。



联系我们：

1.咨询信箱：pkutzb@163.com

2.BBS咨询版面：组织机构/团委学术科创部（XSKC）

3.北京大学学生科创工作平台：www.youth.pku.edu.cn/xskc

4.办公地址：老生物楼218办公室

5.咨询电话：62755385